

# 中華科技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紀錄

日期/時間：中華民國 100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0 分

開會地點：圖書館 8 樓會議室（新竹採用視訊進行會議）

主 席：湯教務長誌龍

記錄：潘欣瑩

參加人員：如簽到冊

## 壹、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各系教務會議委員及代表出席本次會議，教務處在 100 學年度科大評鑑煩擾各系協助提供各項資料在此感謝。本學年度新生登記分發因校內外環境變遷及生源減少狀況下，目前招生工作還是有努力空間，請各學院依工程學院分析本學年度登記分發生源資料為範本，進行各院院內新生登記分發生源分析，另有關於教學品質提升將由教學資源中心協助各系。

目前日新樓 507 教室以改建為微型教室可進行同步教學錄製，請各系轉知有興趣教師可前往使用，另在此感謝電子計算機中心協助建置題庫系統，教務處於開學校將先行請 10~20 位教師進行系統測試，未來此系統將與各系課程核心能力結合。

最近教務工作依據辦法執行，造成各系教師困擾深感抱歉，有關於各系排課尚有 2 系位繳交請務必於明日中午前繳交至課務組，但為了使教務工作順利推動，請各系主任多多包涵。

本次會議討論提案因法規順序問題，將原案由十二與案由十對調，以符合案由程序。

## 貳、報告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案執行情形：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一、修訂「中華科技大學教學助理實施辦法」（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修正後通過	已修正完畢並上網公告
二、陳正興老師之成績更正案（新竹分部教務組）	照案通過	成績已更正完畢
三、陳興梅老師之成績更正案（教務處註冊組）	照案通過	成績已更正完畢
四、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報教育部備查之遠距教學課程表乙案（教務處遠距教學組）	照案通過。	
五、為提昇本校教學品質，請各委員針對行政支援上提供具體有效建議（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請全校教職員提供有關提昇教學品質建議	已針對全校教職員提供建議規劃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工作方向

參、討論提案：

案由一、生物科技系胡寶元老師之成績更正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進修學院教務組)

說 明：生物科技系胡寶元老師提出更正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院生技三乙藍文玲同學(9917H037)「美體食品生物技術」學期成績，更正申請書(如附件一 P. 16~P. 18)。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通識教育中心木大弘老師之成績更正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進修部教務組)

說 明：通識教育中心木大弘老師提出更正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部二技資三甲朱柏全同學(9611D002)「應用英文」學期成績，更正申請書(如附件二 P. 19~P. 21)。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通識教育中心卓秀冬老師之成績更正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 明：通識教育中心卓秀冬老師提出更正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國企一乙林妍馨同學(9914K050)「服務學習(二)」學期成績，更正申請書(如附件三 P. 22~P. 24)。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食品科學系胡志明老師之成績更正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 明：食品科學系胡志明老師提出更正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食科四甲蕭守恩同學(9614F032)「分析化學實驗」學期成績，更正申請書(如附件四 P. 25~P. 26)。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教務處綜合業務組新增法規「中華科技大學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實施辦法」(如附件五 P. 27)，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說 明：為落實本校學生多利用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訂定「中華科技大學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實施辦法」，以鼓勵學生使用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教務處課務組修改「中華科技大學跨領域學程設置辦法」(如附件六 P. 28~P. 34)，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 明：教務處課務組修改「中華科技大學跨領域學程設置辦法」，修正各學程課程學分規劃為以最低十八學分，最高二十六學分為原則，修正條文內容如附件說明。

決 議：修正後通過，修正條文內容如下：

一、修正第十條內容為將「學程如因故須終止辦理，應於終止前一學年提具學程終止說明，經原提報系（所）、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議審議」修改為「學程如因故須終止辦理，應於終止前一學年經原提報系（所）、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二、其餘條文不變。

案由七、教務處課務組修改「中華科技大學排課處理辦法」（如附件七 P. 24~P. 26），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 明：教務處課務組修改「中華科技大學排課處理辦法」，將排課天數計算方式詳細說明，修正條文內容如附件說明。

決 議：修正後通過，修正條文內容如下：

一、修改第四條內容，將「本校專任教師排課不宜指定時段或集中日數，原則上教授、副教授排課三天（含）以上，助理教授、講師排課四天（含）以上，兼行政業務者減兩天，跨校區者減一天，各系有國科會計畫、博士班進修且和學校有簽約之教師，各系（科）所（中心）皆需彙整名單簽核後可自行調整」修正為「本校專任教師排課不宜指定時段或集中日數，原則上教授、副教授排課三天（含）以上，助理教授、講師排課四天（含）以上，兼行政業務者減兩天，跨校區者減一天，各系有國科會計畫、重要產學案、輔導校外實習、博士班進修且和學校有簽約之教師或其他特殊情形者，各系（科）所（中心）皆需彙整名單簽核後方得調整」。

二、其餘條文不變。

案由八、教務處課務組修改「中華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辦法」（如附件八 P. 27~P. 31），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 明：教務處課務組修改「中華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辦法」，原由課務組書面通知修改為由電子計算機中心以電子郵件通知，修正條文內容如附件說明。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教務處課務組廢止「中華科技大學教學研究會組織辦法」（如附件九 P. 32~P. 33），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 明：教務處課務組廢止「中華科技大學教學研究會組織辦法」，因「課程發展

委員會設置辦法」增列了第六條通識教育心得依學科性質另行成立教學研究會，其辦法由通識教育中心另訂之，因此廢止「中華科技大學教學研究會組織辦法」。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教務處遠距教學組修改「中華科技大學遠距教學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如附件十 P. 34~P. 35)，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遠距教學組)

說 明：教務處遠距教學組修改「中華科技大學遠距教學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調整委員會組織成員及委員會職責。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教務處遠距教學組修改「中華科技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與管理辦法」(如附件十一 P. 36~P. 44)，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遠距教學組)

說 明：教務處遠距教學組修改「中華科技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與管理辦法」，依目前實際狀況調整條文順序及修改部分文字，修正條文內容如附件說明。

決 議：照案通過。另請通識教育中心針對國文、英文使用遠距教學問題進行利弊分析並召開通盤檢討會議於下次會議提出說明。

案由十二、教務處遠距教學組新增法規「中華科技大學遠距課程開設原則」(如附件十二 P. 45~P. 46)，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遠距教學組)

說 明：教務處遠距教學組為提升數位教學成效，鼓勵教師申請數位認證訂定「中華科技大學遠距課程開設原則」。

決 議：修改後通過，修改原則內容如下：

一、第三點第二項第一小點與第二小點內容合併修改，將「1.進修部/學院之通識、人文社會類課程、國文、英文、數學、物理及各系專業課程依校方規劃申請使用。」、「2.新錄製課程第一學期可採用 1/3 線上輔助教學試教(至多兩班)，於次一學期提出教材認證申請」內容合併修改為「新錄製課程第一學期可採用 1/3 線上輔助教學進行試教(至多 2 班)，於次一學期提出教材認證申請。」。

二、第三點第二項第一小點與第二小點內容修改，將「舊有未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或教材認證之通識課程、人文社會類課程、國文課程延長開放申請使用到 101 年」文字內容修改為「舊有未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或教材認證之通識課程、人文社會類課程、國文課程延長開放申請使用到 101 學年度結束止」。

三、其餘原則條文不變。

案由十三、教務處遠距教學組修改「中華科技大學網路教學獎助要點」更名為「中

華科技大學遠距課程錄製獎助及教學績優獎勵實施要點」(如附件十三 P. 47~P. 48)，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遠距教學組)

說 明：教務處遠距教學組將「中華科技大學網路教學課程錄製實施要點」，條文內容納入「中華科技大學網路教學獎助要點」、「中華科技大學遠距課程辦法」，並整合修訂條文內容，法規名稱更名為「中華科技大學遠距課程錄製獎助及教學績優獎勵實施要點」。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四、教務處遠距教學組廢止「中華科技大學網路教學獎助要點」(如附件十四 P. 49)，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遠距教學組)

說 明：教務處遠距教學組廢止「中華科技大學網路教學獎助要點」，因此辦法以整合至「中華科技大學遠距課程錄製獎助及教學績優獎勵實施要點」中。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五、教務處遠距教學組廢止「中華科技大學遠距課程獎勵辦法」(如附件十五 P. 50)，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遠距教學組)

說 明：教務處遠距教學組廢止「中華科技大學遠距課程獎勵辦法」，因此辦法以整合至「中華科技大學遠距課程錄製獎助及教學績優獎勵實施要點」中。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六、教務處遠距教學組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報教育部備查(如附件十六 P. 51)，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遠距教學組)

說 明：教務處遠距教學組依教育部「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規定，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提請委員再次核定所列之遠距課程，核定後依行政程序報教育部備查。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七、教務處課務組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事項(如附件十七 P. 52~P. 61)，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 明：教務處課務組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已於 100 年 8 月 26 日召開完畢，通過提案相關資料如附件所示。

決 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 伍、散會（中午 12 點 15 分）

記錄：



主席：

湯志龍

